

南阳市林业局文件

宛林〔2022〕37号

签发人：余泽厚

办理结果：B

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 第65047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李贞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明确南水北调生态廊道建设有关问题”的提案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水北调中线干渠南阳段全长185.465公里，涉及我市淅川、镇平、邓州、卧龙、宛城、方城、高新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8个县市区，其中郊区段长度170.185公里、城区段6.6公里、河流渡槽或倒虹吸等8.68公里。根据《南水北调工程供用水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47号）规定，“南水北调工程水质保障施行县

级以上人民政府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沿线区域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设防护林等生态隔离保护带,确保供水安全和南水北调东线工程调水沿线区域、中线工程水源地、中线工程总干渠沿线区域应当规划种植生态防护林”。河南省南水北调办、环保厅、水利厅、国土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引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的通知》(豫调办〔2018〕56号)规定,“一级保护区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50米”。

二、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2013年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生态廊道建设以来,市林业局把干渠生态廊道建设作为生态绿化工程的重中之重来抓,高标准规划,高起点建设,采取常绿与落叶相结合、乔灌与地被植物相搭配,重点部位重点打造,力争建成集景观效益、生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于一体的生态廊道,目前,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生态廊道已绿化长度154.87公里,绿化面积22414亩(50米宽)。

2021年8月,河南省林业局印发的《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生态廊道完善提升工作方案》(豫林生字〔2021〕46号)2022年我市需新建1937亩,完善提升4700亩,涉及我市宛城、卧龙、方城、镇平、淅川、邓州、城乡一体化示范区7个县市区。其中:宛城新建90亩,卧龙新建54亩、完善提升275亩,方城新建245亩、完善提升227亩,镇平新建418亩、完善提升20亩,淅川

新建 95 亩、完善提升 315 亩，邓州新建 550 亩、完善提升 3678 亩，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新建 485 亩、完善提升 185 亩。为做好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生态廊道完善提升工程，省林业局下发了技术导则（豫林生字〔2021〕47号），技术导则坚持以生态优先、景观协调、因地制宜、一专多能、城乡一体、经济适用为原则，从绿化标准、林种选择、树种选择、苗木标准、栽植标准、重要节点等各个环节制定了明确的建设标准，并配套了技术措施与配置模式。目前，我市已经全部按标准完成省下达的新建及完善提升工程。

三、下步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与自然资源部门对接，按照南阳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对干渠沿线一级保护区内的耕地调整为林业用地，确保防护林用地。国家和省级的相关文件已经将干渠防护栏网外延50米确定为防护林，为一级保护区，我们积极向上级林业部门建议将生态廊道后期管理纳入国家或省级层面，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列出专项资金用于管护和完善提升。



承 办 人: 南阳市林业局生态建设修复科 范培林

联系电话: 0377-61699206

邮政编码: 473000

抄 送: 市政协提案委 (3 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1 份)。